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運緯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06515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202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2023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2023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澎湖縣國民中學111年度學校專任運動教練遴選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澎湖縣政府111年3月4日府教體字第11109040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同步公布於澎湖縣政府教育處(<https://www.penghu.gov.tw/edu/>)、馬公國中(<http://www.mkjh.phc.edu.tw/>)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教導處 111/03/08 12:59



1110001377

有附件